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7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轶先生的通知，获悉赵轶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日期	解质日期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赵轶	是	23,000,000	16.25%	3.69%	高管锁定股	否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0日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税款缴纳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赵轶	141,562,196	22.71%	23,000,000	16.25%	3.69%	23,000,000	100.00%	83,171,647	70.15%
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558,565	6.03%	0	0	0	0	0	24,709,544	100%
杭州重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179,120,761	28.74%	23,000,000	12.84%	3.69%	23,000,000	100.00%	107,881,191	69.10%

注1：赵轶先生持有股份中有106,171,647股为高管锁定股。

注2：公司于2023年1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合伙企业拟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3-062），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徐昕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合伙企业-杭州长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杭州重湖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其所管理的“重湖-高牙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转让公司股份 31,161,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0%）。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协议转让手续尚在办理过程中。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

1.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轶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3,000,000股，占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16.25%，占其本人及一致行动人等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12.84%，占公司总股本的3.69%；

2. 本次质押股份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实质性影响。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

3. 本次股份质押用途为税款缴纳需求。

4. 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变动情况及风险，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3.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
4. 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